

第三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南宁市公安局治安警察支队的重大活动安保场地封控保安服务购买项目且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重大活动安保场地封控保安服务购买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广西中广信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4367人，营业收入为19648.7267万元，资产总额为3522.06895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属于/行业；制造商为/，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广信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2年8月18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南宁市青秀区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

中小企业认定函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广西中广信保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属中型企业（证件有效期一年）。

特此证明。

南宁市青秀区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局

2022年8月2日

